

地價稅？

- (1) 土地所有權人受疫情影響，戶籍經遷出，其配偶或直系親屬仍於該地設立戶籍，權益不受影響。
 - (2) 戶籍遷出後配偶或直系親屬未於該地設立戶籍，於次年9月22日前再遷入戶籍及提出申請，經稽徵機關核准者，當年及次年地價稅均可適用優惠稅率。
- 聯絡電話：0800-000321

